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2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9日以专人送达、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 2.本次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57人,出席通讯会议的2人,邹勇志、高燕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陈胜先生、陈海先生、汪洋先生、曹小强先生、刘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 (1)提名陈胜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提名陈海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提名汪洋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4)提名曹小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5)提名刘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以下简称“指定报纸、网站”)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寇俊萍女士、谭文浩先生、赵大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 (1)提名寇俊萍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提名谭文浩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提名赵大海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报纸、网站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报纸、网站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3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换届选举事项之日起三年。经公司董事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一致同意提名陈胜先生、陈海先生、汪洋先生、曹小强先生、刘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寇俊萍女士、谭文浩先生、赵大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谭文浩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董事候选人寇俊萍女士、谭文浩先生已经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赵大海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但已书面承诺将参加第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在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6年的情形,且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超过3家。

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 二、其他事项说明
 - 1.本次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候选人中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数量不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不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任职超过六年的情形。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履职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现任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其他成员在任期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

附件: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 一、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简历
 - 1.陈海:男,1969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政工部副主任、经济运行部经理等职务。2012年5月至2017年10月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17年10月至2019年6月担任本公司纪委书记;2019年6月至2023年6月担任本公司副总裁;2020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2022年8月至2023年6月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3年6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9,7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2.汪洋: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6年1月至2014年3月历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经理。(2006年1月至2011年6月兼任本公司浙江天峰制药厂财务室主任(副经理);2014年4月至2017年3月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部经理;2017年4月至2020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2023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5,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4.曹小强:男,1975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9年9月历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业务主管、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2019年9月至2021年4月担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2021年4月至今担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2022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曹小强先生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5.刘伟:男,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22年3月历任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员工、实业部经理、实业部经理;2022年3月至2023年3月担任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6年3月至今担任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刘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1.寇俊萍:女,1972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药科大学中药学院教授,曾任中国药科大学中药学院副院长、教务处处副处长,兼任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中医药免疫专委会副会长、中华中医药学会中药实验药理学分会副主任委员等。先后入选江苏省教育科技系统优秀骨干、骨干教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江苏省333工程第二层次人选,江苏省教育科技系统五一巾帼标兵,江苏省科技副总,蝉联2020-2025年度爱思唯尔中国高被引学者。2023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寇俊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2.谭文浩:男,1980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北京汉典集团运营总监,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珍宝岛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22年7月至2023年6月担任本公司执行总裁;2023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裁;2023年2月至2024年1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谭文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3.赵大海:男,1980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国际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交通大学—耶鲁大学卫生政策联合研究中心执行主任,主要研究方向为医疗卫生政策、医院管理政策,主持完成国家青年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以及各级政府委托五十余项课题;出版著作六部;在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近百篇论文,多篇论文入选ESCI(全球前1%)高被引。

赵大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1.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1.赵大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2.谭文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3.寇俊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注:1.授权委托书填写、复制或按以上格式自行制作均有效;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至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寇俊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2.谭文浩:男,1983年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议专家,教育部学位论文中文评审专家,财政部高层次财经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学术类)入选者,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青年骨干教师,杨晓晖会计学术奖获得者。历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系主任,现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财务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院长。2024年7月起,任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谭文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3.赵大海:男,1980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国际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交通大学—耶鲁大学卫生政策联合研究中心执行主任,主要研究方向为医疗卫生政策、医院管理政策,主持完成国家青年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以及各级政府委托五十余项课题;出版著作六部;在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近百篇论文,多篇论文入选ESCI(全球前1%)高被引。

赵大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1.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1.赵大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2.谭文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 3.寇俊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示平台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注:1.授权委托书填写、复制或按以上格式自行制作均有效;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至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4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9日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至16: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 (七)出席对象:
 - 1.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本次股东大会案编列表

提案类别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	被列于附件2的栏目可以投票

三、网络投票系统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至16:00的任意时间。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 (七)出席对象:
 - 1.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本次股东大会案编列表

提案类别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	被列于附件2的栏目可以投票

三、网络投票系统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至16:00的任意时间。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 (七)出席对象:
 - 1.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本次股东大会案编列表

提案类别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	被列于附件2的栏目可以投票

三、网络投票系统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至16:00的任意时间。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 (七)出席对象:
 - 1.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本次股东大会案编列表

提案类别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	被列于附件2的栏目可以投票

三、网络投票系统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至16:00的任意时间。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 (七)出席对象:
 - 1.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本次股东大会案编列表

提案类别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	被列于附件2的栏目可以投票

三、网络投票系统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至16:00的任意时间。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 (七)出席对象:
 - 1.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本次股东大会案编列表

提案类别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	被列于附件2的栏目可以投票

三、网络投票系统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至16:00的任意时间。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 (七)出席对象:
 - 1.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本次股东大会案编列表

提案类别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	被列于附件2的栏目可以投票

三、网络投票系统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至16:00的任意时间。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 (七)出席对象:
 - 1.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本次股东大会案编列表

提案类别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	被列于附件2的栏目可以投票

三、网络投票系统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9日9:15至16:00的任意时间。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 (七)出席对象:
 - 1.截止2026年6月2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八)会议地点:南京市中央路238号公司本部六楼会议室。